教学科研系列申报说明：

1、业绩采集范围为2011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，并在任现职务期间所取得的业绩。

2、任职年限计算是从任现职以来至2017年7月31日，取整计算（即按整年计算，不做小数点四舍五入计算）。

3、2017年8月1日之后新引进的人员原则上聘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最低一级岗位。如在原单位聘任高一级岗位的，参照此次聘岗条件进行聘用。特殊人才不受此限制。

4、绿色通道人员，学校已聘任职称且兑现待遇，但尚未经过职称评审的人员，直接参照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最低级岗位聘任。

5、根据教师在教学科研工作中工作任务重心的不同，将教师分为教学型、教学科研型、研究型三大类（六小类）。对上述不同系列岗位设定不同的岗位职责任务，纳入相应岗位进行管理，并分类晋升，设立不同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标准。此次聘任可选择相应类别的岗位，并完成相应的岗位目标任务。已获聘教学型教授、副教授的人员需选择教学型岗位。在一个聘期内原则上不能转变岗位大类，职称晋升需按照相应岗位的大类申报，不得跨大类申报。

6、请对照相应岗位级别，选择相应岗位类型，参照条件，对照申报。

正高岗位级别申报流程：选择岗位级别--选择岗位类型--勾选个人满足的申报条件--在“业绩信息”栏寻找符合申报条件的业绩信息，进入“设置”勾选表一、表二中的任职依据。

7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教学科研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。

8、教学科研系列申报后，均由学院进行审核。

其他专技系列申报说明：

1、其他专技系列初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务的，不涉及高一岗级聘任，按条件申请续聘，职称聘任时间为空（资产经营公司、信息技术研究所另行通知，不在此列）。

2、申报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教学科研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。

实验技术岗位申报说明：

1、请对照条件进行申报，初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务的，不涉及高一岗级聘任，按条件申请续聘，职称聘任时间为空。

2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教学科研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。

图书系列岗位申报说明：

1、本系列副高及以下岗位人员在线下先进行竞聘程序，再上系统申报相应岗位。

2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图书系列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

附属学校中、小、幼教师专业技术岗位申报说明：

1、本系列副高及以下岗位人员先在线下进行竞聘程序，再上系统申报相应岗位。

2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附属学校中、小、幼教师专业技术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。

党政管理岗位申报说明：

1、党政管理岗位按原岗位申请续聘，岗位职责、任务有单位在签定聘用合同时确定。

2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。

工勤技能岗位申报说明：

1、请对照岗位级别，对照岗位条件进行申报，岗位职责、任务有单位在签定聘用合同时确定。

2、请参考《暨南大学关于开展新一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》及《暨南大学工勤技能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》